

##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哈药集团制药总厂注射用头孢粉针制剂生产线项目建设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推进哈药集团制药总厂搬迁工作的实施，对公司整体产能进行优化，董事会同意投资 21,308 万元实施哈药集团制药总厂注射用头孢粉针制剂生产线项目建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药总厂注射用头孢粉针制剂生产线项目建设的公告》。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五日